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文件

富生环复〔2022〕6号

关于《富民西华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富民西华医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云南平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富民西华医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申请》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条，经研究，同意你单位按《报告表》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建设。具体要求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富民西华医院建设项目位于昆明市富民县文昌路印象上河

院 7 栋 -6，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2°30'1.494"；北纬 25°13'39.295"。项目内容及规模：项目购买云南省昆明市富民县文昌路印象上河院 7 栋-6 整栋楼进行改造，整栋楼装修后作为医院使用，项目总占地面积 183.45m²，总建筑面积 440.45m²，主要包括 1 栋 4 层的医院综合楼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共设置病床位 20 张，平均每天就诊人数约 40 人。开设内科、妇产科、妇科、儿科、检验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化学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中医科。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2 万元。

二污染防治措施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已于 2019 年建成并投入运行，项目施工期已结束。

（二）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污水预处理设施一套≥5t/d 的全封闭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检验科产生的废水经专用收集桶收集中和处理后和门诊医疗废水、地面清洁废水进入自建的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A 级标准后，与如厕废水一起排入印象上河院小区化粪池，最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富民县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厂界无组织废气（异味）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浓度限值，即NH₃排放浓度≤1.5mg/m³、H₂S排放浓度≤0.1mg/m³、臭气浓度≤20；污水处理设备周边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中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即NH₃排放浓度≤1.0mg/m³，H₂S排放浓度≤0.03mg/m³，氯气排放浓度≤0.1mg/m³，臭气浓度≤10（无量纲）。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1)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产生的检验废液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建设一个≥10m²的医废暂存间，医疗废物暂存于医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5. 环境风险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三、总量

废水排放量 1155.904t/a，各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69t/a，BOD₅ 0.023t/a，SS 0.023t/a，NH₃-N 0.017t/a，TP 0.001t/a，总余氯 0.009t/a，纳入富民县污水处理厂进行考核。

四、其它

(1) 《报告表》应当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的依据，项目应认真落实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项目建成后，应当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要求，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

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开展自主验收并报我局备案。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2)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此 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

2022年3月14日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办公室

2022年3月14日印